

财信证券

关于辽宁宝丽嘉华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为负且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财信证券作为辽宁宝丽嘉华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序号 | 类别 | 风险事项 |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 1 | 生产经营 | 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且净资产为负 | 是 |
| 2 | 其他 | 公司被出具带“含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是 |
| 3 | 其他 | 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风险警示 | 是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且净资产为负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辽宁宝丽嘉华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22,233,736.01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为-1,845,609.70 元，公司实收股本 20,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且净资产为负值，应召开股东会进行审议。公司董事会已于 2026

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且净资产为负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公司被出具带“含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宝丽嘉华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显示：“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述，宝丽嘉华截止2025年12月31日累计未分配利润-22,233,736.01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为-1,845,609.70元，且于2025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5,646,783.64元，资产负债率9,114.26%。可能存在因持续亏损及净资产为负而影响持续经营。针对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疑虑的情况，宝丽嘉华管理层制定了相应的经营计划。经营计划能否实施，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宝丽嘉华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3、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风险警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4.2.8条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风险警示，在公司证券简称前加注标识，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风险警示，在公司证券简称前加注标识。

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且净资产为负，被审计机构出具含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规定，若挂牌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全国股转公司将终止其股票挂牌。若公司 2026 年、2027 年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公司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宝丽嘉华的持续督导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宝丽嘉华的经营状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风险警示，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

《辽宁宝丽嘉华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辽宁宝丽嘉华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辽宁宝丽嘉华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关于辽宁宝丽嘉华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财信证券

2026 年 4 月 24 日